珠海科技学院科研处

校科字〔2023〕58号

**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度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艺术学）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学校各单位：

依据中国艺术科技研究所《关于2023年度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艺术学) 项目申报的补充说明》文件要求，学校现组织开展项目申报工作。请有意申报此类项目的负责人认真阅览相关文件，请申请人于7月12日17:00前将电子版申请书及相关材料发送至科研处邮箱：[kycjluzh@126.com。纸质版材料（出版社盖章版）于7月1](mailto:kycjluzh@126.com。纸质版材料于6月29)9日提交至科研处212。

**申报材料要求：**

1.**申报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①申请书9份（A3纸双面打印、中缝装订）；②申报成果6套（如申报书稿超过60万字，需另外报送6份成果概要，含2万字左右的成果内容介绍，以及全书目录和参考文献），书稿和成果概要均用A4纸双面印制、左侧装订成册；③成果查重报告1份；④论文或研究报告原文，并附修改说明1份（本材料仅限以博士论文和博士后研究报告为基础申请的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⑤往年申报过后期资助项目的成果，需附详细的修改说明（见附件5）。

2.**申报优秀博士论文出版项目**：①申请书9份（A3纸双面打印、中缝装订）；②申报成果6套（如申报书稿超过60万字，需另外报送6份成果概要，含2万字左右的成果内容介绍，以及全书目录和参考文献），书稿和成果概要均用A4纸双面印制、左侧装订成册；③成果查重报告1份；④论文等级证明材料1份；⑤博士学位论文评阅书复印件和答辩决议书复印件各1份。

提交的申报材料封面和内页必须匿名；成果需达到专著体量字数要求。

具体事项详见附件。

请有意向申报的教师提前与科研处联系，并及时填写“珠海科技学院纵向科研项目预申报系统”，以便组织开展相关工作。



珠海科技学院纵向科研项目预申报系统

联系人：朱禹铮 联系电话：0756-7629875

附件：

　　1. 关于2023年度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艺术学）项目申报的补充说明

[2.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申请书（重点项目、一般项目）](http://www.gdpplgopss.org.cn/attachment/0/11/11547/1068334.docx" \t "_blank)

[3.国家社科基金优秀博士论文出版项目申请书](http://www.gdpplgopss.org.cn/attachment/0/11/11548/1068334.doc" \t "_blank)

[4.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申报信息汇总表](http://www.gdpplgopss.org.cn/attachment/0/11/11549/1068334.xls" \t "_blank)

[5.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申报成果修改说明](http://www.gdpplgopss.org.cn/attachment/0/11/11550/1068334.doc" \t "_blank)

[6.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申报数据代码表](http://www.gdpplgopss.org.cn/attachment/0/11/11551/1068334.xls" \t "_blank)

[7.目前暂定的推荐申报出版机构名单（66家）](http://www.gdpplgopss.org.cn/attachment/0/11/11552/1068334.docx" \t "_blank)

科研处

2023年6月13日